备案前公示情况说明

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办法》的要求,现将我公司拟备案的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及编制说明上传到遂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征求意见(2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人: 徐娟 联系电话: 18081288771

邮箱: 421761774@QQ. COM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登记表

企业名称		四川美宁食品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四川省遂宁高新区樟宁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唐和林	手机号码	/
食品标准名称		白米饭罐头	标 准 编 码	Q/CMN0020S-2024
标准发布日期		2024年7月2日	标准实施日期	2024年8月2日
适用的食品类别		谷物制品		
是否为集团公司备案		否		
适 用 单 位		四川美宁食品有限公司		
R	网上公示情况			
食品安全相关内容	严于食品安全国 家标准,四川省省 品安全地方标准 的食品安全指标	项标依品家四品方称的指型的全准省全准对目值据安标川安标,项标证的企准的重通的。	罐头、带馅(料)面米	能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物及其制品[麦片、面筋、 制品除外]≤0.2
	其他食品安全相 关内容			
本企业部法律	200 1 10 1	及其资料的真实性	、合法性负责。如有不	头之处, 本企业愿承担生
6		签字: 林.唐	备案登记情况:	

上述备案的餐品委全内容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冲突的该备案自动废止。 企业更新标准备案后,原备案自行废止。

四川省食品安全企业标准编制说明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四川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的食品安全项目及指标说明

本食品安全企业标准适用的食品类别为: 谷物制品, 其安全性指标对应执行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本企业通过原料筛选、品质严格质控、工艺改进及生产过程规范等措施, 结合多次产品检测。现将铅指标定为: 铅(以 pb 计)/(mg/kg) ≤0.19, 严于 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谷物及其制品[麦片、面筋、粥类罐头、带馅(料)面米制品除外]: 铅(以 pb 计)/(mg/kg) ≤0.2 的规定。

企业 (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4年 7月 2日